

编号:

技 术 合 同 书

项目名称: 淮滨县 2022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
工作项目

工程地点: 淮滨县

合同签订地点: 淮滨县

合同签订时间: 2024年3月28日



技 术 合 同 书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淮滨县自然资源局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河南省润丰技术咨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淮滨县 2022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项目》（采购编号：淮财磋商采购-2024-13）、中标通知书和有关法律规定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淮滨县 2022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项目。

二、项目内容

以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成果、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，结合 2022 年度所有土地整治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竣工验收资料，开展 2022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。

三、项目范围

淮滨县境内。

四、工作依据与技术标准

1. 《2022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》；
2. 《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（2022 年度试用）》；
3. 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〔2022〕49 号）；
4. 《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〈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国土调查办发〔2020〕13 号）；
5. 《国土调查数据库标准》（TD/T 1057-2020）；
6. 《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数据库标准》。

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规范和标准，以上规范和标准如有变化，以最新发布的为准。

五、项目工程款及支付方式

1、项目价款：根据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总价款为人民币伍拾万伍仟元整（¥505000.00 元）。

2、支付方式：成果通过审核后 15 日内，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。

六、合同履行进度

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工作。

七、甲方义务与责任

1、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和提出技术要求。

2、为乙方工作提供方便条件和进行必要的配合。

3、因甲方原因，不按规定的范围内容和标准编制而造成质量不合格时，责任由甲方承担，并支付乙方全部工程项目款。

4、合同签订后，如甲方擅自中止合同，甲方除按已完成工作量支付项目款，并赔偿总项目款的 30%的违约金。

八、乙方义务与责任

1、乙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时组织人员进行作业。

2、乙方应当根据有关规程规范要求按合同完成本项目。

3、因乙方原因，产品质量不合格时，责任由乙方承担，并负责返工达到合格。

4、合同签订后，如乙方擅自中止合同，乙方向甲方支付项目总价款的 30%的违约金。

九、提交技术成果

文字成果、表格成果以及数据库成果等全套资料贰套。

十、风险承担

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、战争因素，双方共同承担风险责任。

十一、技术成果资料的保密

1、技术成果资料提交甲方后，副本由乙方保存，事后如甲方需要使用，乙方予以提供，只收成本费。

2、甲、乙双方应对成果资料进行保密。

十二、解决争议的方法

双方约定如有争议，若达不成和解协议，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。

十三、附则

1、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，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。

2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成果资料提交完毕和项目款全部结清后，本合同终止。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（盖章）

淮滨县自然资源局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

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

地址：淮滨县

受委托方（乙方）：（盖章）

河南省润丰技术咨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宋海娟

（或委托代理人）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99 号河南新科技市场 10 号楼 5 层

邮政编码： 450000 联系电话： 0371-66391587

开 户 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区分行

帐 号：248105185749

